

港交易及 算所有有限公 及 港聯合交易所有有限公 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 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凤祥

中國山東，2023年12月6日

附

iii. 港中央證券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
灣仔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iv.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二
電話：(86) 635 713 8018
傳真：(86) 635 713 6002 166

6.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肖東生先生及磊生；非執行董事邱中偉先生、呂崑生、李潔生及周瑞佳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安易女士、趙迎琳女士及鍾偉文先生。